

中国当代杰出艺术家学者学术文库

熟悉的名字 陌生的人

一位人生和艺术
热爱者的心灵体验

张晓东 著

澳门文星出版社

104883

主 编:文 备
责任编辑:湛 文
装帧设计:文 一

中国当代杰出艺术家学者学术文库

熟悉的名字 陌生的人

一位人生和艺术热爱者的心灵体验

张晓东 著

出版发行:澳门文星出版社

地址:澳门提督马路129号

开本:1168×850 32/1

印张:6.7 190千字

2001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2003年6月第2版第1次印刷

印数:501—1100

国际统一书号:ISBN 99937-638-5-3

定价:¥24.00元



右边那个人是一九六五年八月二十五日出生的我。祖籍江苏淮阴，再往上溯，在江苏苏州，再往上，我不知道了。八岁前在乡村、城镇间玩耍，八岁到二十二岁，上学读书，二十二岁后，教书。一九九零年元月二日结婚，一九九一年三月十二日二十二时二十八分三十二秒，听见儿子的第一声啼哭。喜欢有趣味的书、散淡的朋友、自然的山水、新鲜的风味、讲究技巧的运动。信仰最高的价值是美。希望真心真意过一生。

目 录

序/1

第一辑 写作与“白日梦”/3

小引/4

一个人的生与死/7

穿隐身衣的朱自清/30

感受自清,拆解《背影》/55

《荷塘月色》:一位孤独漫步者的月下遐思/62

灵魂的镜子:《白种人——上帝的骄子》/67

肉身的喃喃絮语:《阿河》中的心理图景/69

自卑情结和修辞心理学/77

朱自清:第八次叙述成铜像/82

第二辑 性情的故事/87

鲁迅:《伤逝》/88

郭沫若:昨夜星辰今日风/96

目 录

郁达夫:《沉沦》/108

生存的智慧:悲观、执着、超脱/121

丁玲:《梦珂》、《莎菲女士的日记》/130

丁玲:从叛逆者到殉道者/150

关于曹禺《雷雨》的断章/166

杨绛:《洗澡》、《干校六记》/173

啊,人!噢,人?/182

卫慧:小说批评的立场、态度/185

附录/194

历史·写史者·史的解读/194

概述:作为小说艺术的表现技巧/200

后记/204



至目前为止,书是我最忠实的伙伴。我在书中看见了更有趣的人生。我现在不能想象没有书的人生我是否能安然有耐心地度过。萨特说他是为写作而生;我不愿意这样说:我是为书而生。这样说多少有点矫情;再说我也没有萨特的底气。他是有资格这样说的。我读的太少,写的更少。我在大师面前因敬畏而三缄其口,三缚我手。而大师们也有叹息,这更让我沉默。

表达是困难的。我常能感觉到我体内的驳杂丰盈的激情,我的写作却象白开水。但是能体验大师们和我自己的激情已很使我满足,它多少能抵消一点无能表达的遗憾。

但是我又是自恋的,这自恋终于使我摆脱不了渴望去表达自己的诱惑。其实心里亦明白,自己并不能给这个世界增加点什么;唯一能自我安慰的是自己这微不足道的书写表达了求真向善爱美的心愿。

第一辑

写作与“白日梦”

从某种意义上说,朱自清不仅以他的作品,而且以他无奈的人生对那个过去了的年代提出了无声的批判。我们这些后来者在关注朱自清文学世界的同时,似乎更应该注视朱自清沉重的背影,只有如此方能窥见朱自清散文艺术之真谛。

——《朱自清：生命意志之呈现与散文艺术之表现》

小 引

我问自己：缘何如此渴望写一些关于朱自清先生的文字？回答是，我面对朱先生就象面对一面镜子，这镜子照出了我生命中的明与暗、荣与辱、愤怒与忧伤；同时，这些阅读朱先生过程中所诞生的体验使我抗拒别人对他的描述。因而我就有了双重表达的渴望，既为朱先生，也为自己。朱先生留存于世间的文本显现出的自我生命的撕扯深深地震撼了我。他的矛盾、痛苦、挣扎、最后的无奈让我产生了强烈的认同感。朱先生写出了小人物的心灵史。这小人物的心灵史除了具有种族的，历史的，时代的特征外，还具有作为一种类型——知识分子的特征。作为知识分子中的这一个，朱先生是值得被分析的。让我走近朱先生的并不是缘自于他的优美、深刻之类，而是他的缺陷、缺憾。我写不出《最完整的人格》（李广田）这样的文字。作为朱先生的学生、朋友、或师长、亲人之类写出这样的文字是可以理解的，也是自然的。我是后生小子，没能和朱先生同顶一片蓝天、脚踩一片土地，时空的阻隔宿命地让我和朱先生之间在情感上就隔了一层，也许我看朱先生更偏重于理性的分析吧。这也未尝不是坏事。我并不认为因此我比别人就少一点对朱先生的敬仰之情，不过方式不同而已。

现在记不得第一次遇见朱先生的确切时间了，可以肯定的一

定是在中学的语文教科书里。朱先生是那里的常客，也是撑门面的大师级人物。可今天想来，对千千万万的中学生而言，以这样的方式和朱先生相识是莫大的遗憾。朱先生是被别人穿上了厚厚的盔甲之后走到我们面前的。那时还是年少的我，面对朱先生除了感觉父辈一样的高大、优美，因神秘而来的高山仰止的感觉外，我还能有其他的评判吗？那时，我静静的坐在课堂中，听着老师朝圣解经般的讲解。朱先生就那样以特定的方式印映在了我大脑的视屏之上。从《荷塘月色》我知道了他是一个写景圣者；从《背影》我明白了他是一个情深意切之人；从毛泽东的《别了，司徒雷登》中的著名论断，我又懂得了他是一名斗士。此外，就是老师用最为程式化的言语给我们描述的在当时最能被普遍接受的一个艺术家的画像：他的言语如何如何，他的比喻如何如何，他的结构又如何如何。最后，当然是我们虔诚地把这些论断鹦鹉学舌般地写到我们的试卷上，年复一年。对我而言，到了高中时代有了第一次意外。课堂上老师正诗情画意地讲解《绿》的妙笔生花的描述时，我却走了神。我的眼睛和心灵长时间地停留在这样的句子上：“这么铺着、厚积着的绿，着实可爱。她松松的皱缬着，象少妇拖着的裙幅；她轻轻的摆弄着，象跳动的初恋的处女的心；她滑滑的明亮着，象涂了‘明油’一般，有鸡蛋清那样的软，那样的嫩，令人想着所曾触过的最嫩的皮肤；她又夹杂些儿尘滓，宛然一块温润的碧玉，只清清的一色——但你却看不透她！”就是这样的文字让我第一次触摸到了老师从没提及过的朱先生散文中的人性化存在。当时我的心理不大安宁，到今天我也未弄清楚，是朱先生的文字唤醒了我真正的青春期，还是我的青春期让我走近了朱先生。我自觉了“美的冲动”，眼前幻象迭出，心潮澎湃。生命的知觉于不经意间为我开启了一扇幽闭了很久了的门，使我第一次对生命世界充满了好奇，同时感觉到了羞耻，那还是一个禁闭的时代（有了我的羞耻心，那个时代更应感到羞耻），莫名的矛盾和兴奋，搅得我心灵不大安宁，却无人也不敢和别人交流，这颇象我当时背着父母

偷着阅读莫泊桑的《一生》、《俊友》；莎士比亚的《维纳斯与阿都尼》时陷入的危机。我独自咀嚼，我独自成长。也是从那时起，我开始了对教科书中的圣经贤道的怀疑，开始了以自我的生命体验去感知我身边的世界，并在此基础上去建立了自我信赖的价值体系，我现在认为，我后来成为一名“文科生”就与此大有关系。我走上了一条孤独漫长的旅途。

而今，在自己的旅途上我已走过了三十七年。三十七年中，我一直与书为伴。我曾在一则短文中说：“十五年前，我渴望叛逆，却又随遇而安；向往爱情，灵魂中却一片空白；梦想激情的人生，却又陷入平庸而不能自拔。幸亏我躲进了书中的天地，和我向往的英雄们生活在一起，才让我避免了被灰色无聊人生的吞没而堕落的厄运。”朱自清先生就是我书中的英雄之一，虽然他不够勇敢、无私，也缺乏真正英雄具有的悲壮。但也恰因此，使我现在特别渴望写出对他的理解。这世上并没有一个完美的英雄存在。

英国诗人蓝德有几句诗我极为喜爱，顺便录在这里：“我和谁都不争，/和谁争我都不屑。/我爱大自然，/其次就是艺术；/我双手烤着，/生命之火取暖，/火萎了，/我也准备走了。”我不知与世无争甚至时时在躲避喧嚣尘世的朱先生读没读过这几句诗，我相信他会喜欢。录在这里，以慰他的在天之灵。

哭悲人言,尤喜人言;大群,大群背出,小群,小群
封箱下前言辞

大景同。丁我壁灯前同?即公什要需前试要;对采以人皆
前板面丁奇具带人前言词非共?更板面同成同,前鼓常同想同
委太丁示谁青来百成建光前多太建只是又建同;户畏前我,代前
;前(坐爆登)人言言又言
一个人的生与死
前快更同,前前我美同—景夺突友。前美我景前人景代前前自
。前前号前自景前个前。自前前前;景前个—知完我前人,前突
事前前案木艺

歌人眼出不并事前前。事前前命主前前自未前—前前
前。人前白前些—景前前案木艺景土前前。前前容取前出,前
容景为—,中前生 它的眼光被那走不完的铁栏 人眼一出出前,然
。里景前字文前前干景 缠得这般疲倦 前案木艺。中宇文前自

什么也不能收留 示前前人前

舞;同一言中其,前 它好象只有千条的铁栏杆 前前条自前
景前出前壁前舞。千条的栏杆后便没有宇宙 主景只前前管前
不相言突事景前。史前主—(奥)里尔克:《豹》 使命主前前自未

千日前前木前景前史命主,千日—前前木前景史前主。前—突真景
前至 0.因果交响曲 前采采前前前,点点前前前前前上景小

人,并非生来如此,那是后天的因果(人的环境、背景、个性以及把这三者扭结在一起的人的自我认知)把人塑造而成。认知面对两重天地:自我;自我身外的世界。回答三个问题:我是谁?世界怎样?我与世界的关系如何?然后顺理成章,人的命运的图画被勾画出来。

1.潜在的与现实的

马斯洛的需要层次理论揭示的是“潜在的理念上的人”,具有类型化特征,现实的人却没有一个是模式化的。人渴望成为什么样的人和人能成为什么样的人,这其间往往存在着巨大的鸿沟。人在这二间中奔忙着,生命终了的时候,人也许发现身后的鸿沟

很小、很小，也许很大、很大；有人喜欢，有人悲哭。

2. 格言的可能性

哲人尼采说：要知道你需要什么吗？问你的欲望好了。问是大致可以问清楚的，可如何面对呢？并非所有的人都具备了面对的能力，还有勇气；何况又早已有太多的先哲为后来者指示了太多的路向，反而弄得后来者无从选择。可是，又有哲人（爱默生）说：自我信赖乃是人的最好美德。这实在是一句美好的话，但要付诸实践，人须先完成一个前提：认识你自己。每个人都是自己的寻路者。

3. 艺术家的故事

我想说一说朱自清的生命的故事。他的故事并不比别人难讲，也许还容易些。称得上是艺术家的人都是一些坦白的人。当然，他也比一般人丰富，他活了两次。一次是在尘世中，一次是在自己的文字中。艺术家的生命故事就隐身于他的文字世界里。

4. 诗人的提示

顾城自杀前在《英儿》中说了许多绝望的话，其中有一句：我到处看到的只是生活，看不到一个真正的生命。我希望写出的是朱自清的生命史。生命史当然不仅仅是生活史。就象事实有时不是真实一样。生活史是流水般的日子，生命史则是流水般的日子的心灵上所刻下的斑斑点点，或激起的朵朵浪花。它是心灵经历的挫折与飞扬，欢欣与哀伤。一个人的生命史可能只是一刹那间的闪光，象流星划过天空；也可以是绵远悠长，象长江大河汨汨汤汤。生命，它是一种境界，一种光芒，当它如此存在时，生命就获得了永生；舍此，生命只是退化成一个流水的日子，随风飘散。

二

5. 宿命

一个人什么都可以选择，却无法选择他的出生。宿命。以后的生命过程只是遵从、修正、或者抗拒你的宿命。你所开拓的自我的生命空间就是立定于此基础之上。

6.家世

朱自清的家世如下：

朱家本姓余。高祖余月笙在扬州做官，住在甘泉衙门楼上。因酒后坠落身亡，夫人跳楼殉夫，遗孤余子擎由山阴同乡朱氏收养，遂改姓朱。后朱子擎随朱家去苏北涟水，娶当地首富乔氏女，生子取名则余，字菊坡。“则余”即表示不忘祖宗之根本。他就是朱自清的祖父。

则余娶妻吴氏，生子取名鸿钧，字小坡，即为朱自清父亲。鸿钧娶妻周绮桐，即朱自清母亲。

朱门一族原籍浙江山阴。自朱自清祖父一代起长年在在外为官，家中房屋田产渐为族人所吞。自清的父亲一面是失望，一面是恋旧，随将全家搬至扬州定居。自清虽生在当时的海州，却是在扬州度过少年时光，故自清称“我是扬州人”。

7.出生

自清生于公历 1898 年 11 月 22 日。初名自华，号实秋。一取“春华秋实”之意，以明祖上之企盼；二因算命先生说他五行缺火，故取带“火”字的秋字，以祈上天之保佑。后自改名为自清，字佩弦，取自勉自励之志。

自清本有二兄，名大贵，小贵，均夭折。他遂成为朱门长子长孙。父母吓怕了，从民俗，取女孩乳名“大囡”，又信“金能辟邪”之说，在其左耳穿戴金质钟型耳环，此环一直到自清上大学时才摘掉。

8.宠与爱

有人说自清幼小时深受全家宠爱，理由即戴耳环之举。恐非如此。舐犊之情不仅为人类，也为一切生物之本能，非此，殆非人矣。关心子女的存活，本分而已，不值得夸耀。以现代的观点看，爱在中国家庭是否存在都是一个疑问。当年鲁迅感叹中国的父母之爱往往是“无理的呵护”非为虚言。退一步说，一个人幸福与否，别人说了恐怕不算，所谓“如鱼饮水，冷暖自知。”1924 年朱自清应俞平伯之请为他的一本写童年的书《忆》作《跋》，面对好友美丽的童

年,自清伤感地说:“我的忆的路几乎是直如矢的;象被大水洗了一般,寂寞到可怜的程度!这大约因为我的儿时太单调了;沙漠般展伸着,自然没有我的依恋回翔的余地了。”结语却是“这本小小的书确已使我充实了!”以他人之酒,浇我心中之块垒,也确实太酸涩了吧。

命名,戴耳环,以及可想而知的种种日常的琐屑,虽不能等同于爱,却并非对自清没有影响,——它默默濡染了自清身上的女性气质。难怪叶圣陶说到他早期的散文说:“他早期的散文如《匆匆》、《荷塘月色》、《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都有点儿做作,太过于注重修辞,见得不怎么自然。”岂止是修辞呢,心态也是。这是有渊源在的。

9.童年

中国儿童的童年很短,短到可以忽略不计;孩童化的时期却很长,长到可以相伴他终生。四岁的时候,朱自清的父亲赴高邮州邵伯镇任主管盐税事务的小官,自清随父母同行,住邵伯镇万寿宫。自清说:“万寿宫的院子很大,很静;门口就是运河,河坎很高,我常向河里扔瓦片玩儿。”父亲的当差常抱他去铁牛湾骑铁牛玩,那是最开心的日子。更多的时候,是小自清一个人坐在门槛上,面对着高悬于头顶之上的大运河托腮深思,是在想自己为什么这么孤独寂寞吗?

10.绝望

哲人又说了,人有两重绝望。一是不愿做他自己而绝望;二是因要做他自己而绝望。

前者是不愿做而不得不做;后者是要做而不能做,这是中国版的绝望。

11.生命的营养

对于幼小者而言,物质的供给是第一位的,更重要的是给他心灵的雨露和阳光。

肉身生长在着,心灵在荒芜着。

12.读书生涯剪影一 自清在三周半岁时,迈入了他的书斋时代。这新时代的开端不可不留下一帧小照:

“正是阴历四月的时候,书房里的书桌上安置好了笔墨纸砚,朱自清端坐着,父亲研好墨,濡了笔交给他,把着手写下‘清和’两个不大不小的字,然后接着写下姓名‘朱自华’。他的读书生活,就在这样一个简单而又严肃的仪式后开始了。”(周锦:《朱自清的学生时代》,《朱自清研究》,台北智燕出版社,1978年4月版)

13.剪影二 那时新学方兴,但父亲不相信,仍然把儿子送到秀才或举人那里去读书。“而在放学回来的时候,小坡公都要把他的作文卷子一篇一篇地读过。这多半是在晚饭后,小坡公一面吃着落花生豆腐干下烧酒,一面就低吟着朱先生的文章。看见文章尾后有好评,字句边上又有肥圈胖点,就点头称是,欣然饮酒,并且给坐在旁边的儿子几粒花生米,或一块豆腐干。若是文章的字句圈去的太多,尾后且有责备的评语,小坡公便要埋怨朱先生了,自然比文章上的评语说得厉害。在这个动气的时候,虽不伸手去打儿子,却往往把文章拿来出气,投在火炉里面无情的烧掉。朱先生遭到这样的情形多半是忍不住要哭了起来。(于维杰:《朱自清的学术研究》。台湾《书和人》第52期,1967.2.25)

14.剪影三 李方谖说:“我在江苏省立第八中学任乙四年级级任时,他正做乙四年级的学生,坐在教室门内第一座,……他的个子不高,圆圆的脸长得很结实,不苟言笑,不曾缺过课,他在那时喜爱说部书,便自命为文学家。毕业时校中给予品学兼优的奖状,其时另有一位同学(此人现在地位也不错)表示不满,怨校方奖状给朱不及己也。这位同学各科成绩均好,惟英华外发,与朱之浑厚不同耳”(李方谖《我记忆中的朱自清先生》。南京《中央日报》附刊《泱泱》第616期,1948,9,6)